

# 沙坡头区东园镇

##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规定和《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号）要求，现发布《沙坡头区东园镇2024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本报告统计数据从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 一、总体情况

**（一）主动公开。**一是通过政府门户网站主动公开信息57条，其中，社会救助38条，乡镇动态9条，财政预决算信息2条，行政执法信息1条，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报告1条，政府工作报告2条，政府信息公开年报信息1条、政府开放日信息1条，全面提升政府信息公开的准确性和一致性。二是依托微信公众号、微博等新媒体主动公开政府信息1180条，其中微博发布信息260条，原创信息0条，转载信息260条；“和谐东园”微信公众号发布信息920条，原创信息250条，转载信息670条。

**（二）依申请公开。**2024年，东园镇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未出现因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及提起行政，诉讼情况。

**（三）政府信息管理。**一是规范公文公开属性标识。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严格审核把关拟发公文公开属性，提高公文处理水平。二是扎实做好行政规范性文件清理工作，对

已被新规定涵盖或替代、不适应经济发展需要、调整对象已消失、适用期已过的规范性文件清理清查，清理失效规范性文件 18 个，废止规范性文件 1 个。三是严格执行“三审三校”制度，把好稿件信息的导向关、质量关，加强编审人员业务培训和日常监督管理，扎实推进政府门户网站及新媒体宣传、信息发布工作的制度化、规范化。

**（四）平台建设。**一是规范平台发布。针对公开栏目的不同情况，确定公开频次，做到常规性工作定期公开，临时性工作随时公开，固定性工作长期公开，加强政府门户网站及新媒体信息发布管理工作，从源头上加强防范，做到涉密不上网。二是巩固专区建设。及时更新政府公报展架、政务信息公开栏内容，指导辖区各村定期将村务、财务信息、重点工作进展进行公示公开。三是加强新媒体运营。坚持每天在“和谐东园”微信公众号更新内容，力求标题鲜活，拉近群众距离、贴近群众生活。同时，开设专栏，使公开信息更精准。

**（五）监督保障。**一是严格执行“三审三校”制度，把好公开信息的导向关、质量关，加强编审人员业务培训和日常监督管理，对管理中发现的问题及时督促整改到位，扎实推进政府门户网站及新媒体宣传、信息发布工作的制度化、规范化。二是常态化排查信息公开专栏、和谐东园等载体制发信息中的敏感词、错别字及个人隐私信息泄露等问题，排查整改信息 10 条，对违法违规发布信息的，依法依规严肃追究相关人员的责任。三是将政务公开工作列入年度效能目标考核范围，高度重视村务公开工作，及

时监督提醒考核排名靠后的村集体。2024年本单位未出现因政府信息公开问题的责任追究。

##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11	1	11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21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 存在问题。**我镇政务公开工作取得了一定成效，但还存在一些问题：信息公开还不够及时。在个别栏目公示中出现公示日期与实际公示日期不符的表述。微信公众号信息审核还不够严。在转发其他公众号文件时，没有详细审核内容，出现了内容表述错误等情况。村务公开内容还不够全面，公开事项较为单一，大部分公开内容只涉及民生，财务公开、党务公开内容较少。

**(二) 解决方法及改进措施。**一是抓好信息质量，推进重点领域信息公开。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主动公开贯彻落实社会救助等方面政府信息，进一步督促各办（中心）及时上报公开信息，严格落实“三审三校”信息发布程序，做到公布及时、信息有效。对照政务公开反馈的问题清单认真整改落实，并加强常态化管理，全面提升政府信息公开的质量。二是创新公开形式，丰富政务公开内容。充分发挥政府网站“主阵地”优势，按照内容权威、格式规范的要求，通过公众号、视频号、微博等方式，定向发布、精准推送相关政务信息，进一步拓宽政务公开的展现形式，提高政务公开工作水平，助力政务公开工作提质增效。三是完善公开平台，提升服务水平。进一步强化信息发布管理，政府网站、新媒体、村务公开小程序等平台按要

求及时更新发布，确保公开内容合法、规范、具体、真实、统一、有效，有力地推动政务公开工作顺利开展。

##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东园镇 2024 年未收取信息处理费。

本报告电子版可从中卫市沙坡头区人民政府网站 (<http://www.spt.gov.cn>) 下载。如有疑问和建议，请与中卫市沙坡头区东园镇人民政府综合办公室联系(地址：中卫市沙坡头区东园镇人民政府 301 室;邮编:755000;联系电话:0955-7669559;电子邮箱:[zwsdyz@163.com](mailto:zwsdyz@163.com) )。